

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ML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5)

- (1)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 (2)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3)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及
- (4)委任行政總裁

####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收錄(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全部所提呈決議案已按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4,96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各項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就各項提呈決議案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放棄就任何於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亦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概無本公司股東於該通函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董事(包括陸鑑明先生、陳澤麟先生、陸季農先生、陸彥彰先生、劉安國先生、羅永志先生、謝智剛博士及余永祿先生)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與之有關的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2.	重選以下董事：		
	(A) 陸彥彰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B) 謝智剛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3.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薪酬。	296,431,800 99.9997%	1,000 0.0003%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5.	(A)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或處理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B) 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C) 待第5(A)及5(B)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的權力，方式為本公司董事根據該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中，加上相等於本公司根據第5(B)項普通決議案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296,431,800 99.9997%	1,000 0.0003%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6.	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特別決議案所載，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包括建議修訂)。	296,432,300 99.9998%	500 0.0002%

由於就第1至5項決議案所投票數超過50%為贊成票，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由於就上述第6項決議案所投票數超過75%為贊成票，故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股東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全文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

###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誠如通函所披露，(i)執行董事陳澤麟先生(「陳先生」)因其他個人承諾及工作安排調整，擬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將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行政總裁及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永祿先生(「余先生」)因其他個人承諾擬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將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已確認其退任並非因與董事會存在任何分歧，且並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余先生已確認其退任並非因與董事會存在任何分歧，且並無有關其退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先生及余先生在服務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執行董事陸季農先生（「陸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起生效。陸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刊登的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年報。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發生變動。

本公司將不會就陸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而與其訂立新的服務合約。根據其現時服務合約，陸先生將不會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而收取任何額外薪酬，其薪酬將保持不變。除本公司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年報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陸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委任陸先生。

承董事會命  
高萌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陸鑑明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執行董事為陸鑑明先生、陸季農先生及陸彥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安國先生、羅永志先生及謝智剛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kml.com.hk](http://www.kml.com.hk)。